

证券代码：002293

证券简称：罗莱生活

公告编号：2026-028

##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没有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没有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普陀区同普路339弄3号公司会议室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伟成先生

(五) 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 会议表决方式：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七)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

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八) 会议出席情况:

(1) 参加本次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7人, 代表股份286,952,978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4133%;

(2) 参加本次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 代表股份269,611,794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3337%;

(3) 网络投票的股东97人, 代表股份17,341,184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797%;

(4)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2人, 代表股份17,358,984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818%。

(九) 公司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1.00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218,678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41%; 反对249,63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0%; 弃权484,67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1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624,684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7699%; 反对249,63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80%; 弃权484,67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1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920%。

## 2.00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286,218,6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41%；反对24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0%；弃权484,67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89%。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624,6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7699%；反对24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80%；弃权484,67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920%。

## 3.00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702,5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27%；反对24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0%；弃权7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7,108,60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576%；反对24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80%；弃权7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

## 4.00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绩效方案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351,1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03%；反对559,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48%；弃权42,7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0.014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757,1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5333%；反对559,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204%；弃权42,7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63%。

5.00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75,689,5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748%；反对11,220,6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103%；弃权42,7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95,5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1147%；反对11,220,6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6389%；弃权42,7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64%。

6.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24,1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54%；反对24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0%；弃权79,2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8,4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7,030,1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055%；反对24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380%；弃权79,2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8,4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65%。

本提案为特别决议提案，已经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00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936,1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228%；反对25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18%；弃权54,2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3,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5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7,045,0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17%；反对25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57%；弃权54,2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3,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27%。

8.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49,0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41%；反对24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0%；弃权54,2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3,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7,055,0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493%；反对24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80%；弃权54,2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3,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27%。

9.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49,0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41%；反对24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0%；弃权54,2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3,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7,055,0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493%；反对24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80%；弃权54,2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3,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27%。

本提案为特别决议提案，已经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00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5,901,9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37%；反对554,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34%；弃权496,19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3,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307,9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453%；反对554,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963%；弃权496,19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3,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84%。

11.00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计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49,3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42%；反对24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0%；弃权53,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3,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7,055,3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510%；反对249,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80%；弃权53,98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3,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10%。

12.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薛伟成先生、薛伟斌先生、薛嘉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2.01 《选举薛伟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4,785,60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44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5,191,6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5144%。

薛伟成先生当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2 《选举薛伟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4,670,5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04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5,076,5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8513%。

薛伟斌先生当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3 《选举薛嘉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3,918,07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4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324,0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5168%。

薛嘉琛先生当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选举田志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4,131,67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6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4,537,68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7473%。

田志伟先生当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2 《选举徐炳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4,630,80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90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5,036,8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6226%

徐炳达先生当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3 《选举洪伟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85,363,3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46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5,769,32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8425%。

洪伟力先生当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

(二) 见证律师姓名：金剑、周时兵

(三)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2、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